

证券代码：003004
债券代码：127080

证券简称：声迅股份
债券简称：声迅转债

公告编号：2024-064

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声迅转债预计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证券代码：003004；证券简称：声迅股份
- 债券代码：127080；债券简称：声迅转债
- 当期转股价格：28.94 元/股
- 转股期限：2023 年 7 月 7 日至 2028 年 12 月 29 日
- 自 2024 年 9 月 19 日至 2024 年 10 月 17 日，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已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即 24.60 元/股），预计后续有可能触发“声迅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 若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相关规定及《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及时履行后续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若公司未履行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的，则视为本次不修正转股价格。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368 号）核准，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公开发行了 28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28,000 万元。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深证上〔2023〕65号”文同意，公司 28,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 2023 年 2 月 10 日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声迅转债”，债券代码“127080”。

（三）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3 年 1 月 6 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3 年 7 月 7 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28 年 12 月 29 日）止（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四）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调整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29.34 元/股。

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每股派发现金股利 0.2 元（含税），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声迅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29.34 元/股调整为 29.14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3 年 6 月 19 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

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每股派发现金股利 0.2 元（含税），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声迅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29.14 元/股调整为 28.94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4 年 6 月 4 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如下：

（一）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

计的每股净资产和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二）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时，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及互联网网站上刊登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修正幅度和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三、关于预计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具体说明

自 2024 年 9 月 19 日至 2024 年 10 月 17 日，公司股票已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即 24.60 元/股），预计后续有可能触发“声迅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若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相关规定及《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及时履行后续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若公司未履行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的，则视为本次不修正转股价格。

四、其他事项

投资者如需了解更多“声迅转债”的其他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声迅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17 日